(上接B6版)
网址:www.wlzq.com.cn
(45)中信金通证券
注册地址:杭州市中河南路11号万凯庭院商务楼A座
办公地址:杭州市中河南路11号万凯庭院商务楼A座
法定代表人:刘军
联系人:王勤
联系电话:0571-85783715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571-9659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571-85783771
网址:www.96598.com.cn
(46)南京证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大钟亭8号
法人代表:张华东
联系人:胥春阳
联系电话:025-83367888-4101
传真:025-83320066
网址:www.njzq.com.cn
(47)中信万通证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29号澳柯玛大厦15层(1507-1510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28号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联系人:丁韶燕
联系电话:0532-85022026
传真:0532-85022026
客户服务电话:0532-96577
网址:www.zxwt.com.cn
(48)财富证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楼(410005)
办公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楼(410005)
法定代表人:周晖
联系人:郭磊
联系电话:0731-4403319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31-4403439
网址:www.cfzq.com
(49)东莞证券
注册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办公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法定代表人:游锦辉
联系人:张建平 0769-22119423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769-961130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69-22119423
网站:www.dgzq.com.cn
(50)金元证券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7层
法定代表人:陆涛
联系人:张萍
电话:0755-83025022
传真:0755-83025625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228
网址:www.jyzq.com.cn
(51)国海证券
注册地址: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光大银行大厦30楼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联系人:武斌
联系电话:0755-83707413
传真:0755-83700205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0(仅国)、96100(广西)
网址:www.ghzq.com.cn
(52)广州证券
注册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五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五楼
法定代表人:吴志明
联系人:樊刚正
电话:020-87322668
传真:020-87325036
客户服务电话:020-961303
网址:www.gzs.com.cn
(53)第一创业证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26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26层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联系人:徐蕾
电话:0755-25832848
客户服务电话:0755-25832583
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54)渤海证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3号
法定代表人:张志军
联系人:王兆权
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892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网址:www.bhzq.com
(55)华西证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239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8楼(深圳总部)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联系人:王京红
电话:028-8612621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18
网址:www.hx168.com.cn
(56)东海证券
注册地址:常州延陵西路59号常信大厦18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区东方路989号中达广场17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联系人:程学军
电话:021-50586660-8853
传真:021-50586660-8881
客户服务电话:021-52574550 0519-88166222 0379-64902266
免费服务热线: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57)齐鲁证券
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28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傅咏梅
联系电话:0531-81283938
传真电话:0531-81283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58)信泰证券
注册地址:南京市长江路88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24楼
法定代表人:吴建党
联系人:舒萌菲
电话:025-84784782
传真:025-8478474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18
网址:www.thope.com
(59)浙商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15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号A座8楼
法定代表人:马金声
联系人:高滋生
联系电话:010-83561149
客户服务电话:400-698-989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83561001
网址:www.xsdzq.cn
(60)宏源证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建设路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金运大厦B座6层
法定代表人:汤世生
联系人:李茂俊
联系电话:010-62294608-6240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10-62294600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62296854
网址:www.hysec.com
(61)万正证券
注册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办公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人:刘婕
电话:0731-5832340
传真:0731-5832342
客户服务电话:95571
网址:www.foundersc.com
(62)中投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至20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至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小阳
联系人:刘权
电话:0755-82026521
传真:0755-82026539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008
网址:www.cjis.cn
(63)辽南证券
注册地址: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办公地址: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五楼
法定代表人:姚江海
联系人:余雅娜
电话:0791-6768763
传真:0791-6789414
客户服务电话:0791-6781119
网址:www.scstock.com
(64)日信证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18号
邮政编码:010020
注册资本:6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洪明
联系人:张利军
联系电话:0471-6292465,010-88086830-652
传真:010-88086637
网址:www.rxzq.com.cn
(65)天源证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长江路53号汇通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裴东平
联系人:张斌
电话:0755-33331188-8803
传真:0755-33329815
客户服务电话:4006543218
网址:www.tyzq.com.cn
(66)华宝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3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3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67)民族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A座6-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A座6-9层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618
网址:www.e5618.com
(68)西南证券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A幢22-25楼
办公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A幢22-25楼
法定代表人:王珠林
联系人:秦治国
电话:023-63721712
传真:023-63786215
客户服务电话:4008096096
网址:www.swsc.com.cn
(二)注册登记机构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情侣路428号九洲港大厦4001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19、25、27、28楼
法定代表人:梁鸿
电话:400 881 8088
传真:020-38799249
联系人:余贤高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负责人:王丽
电话:010-66575888
传真:010-65232181
经办律师:王丽、徐建军
联系人:徐建军、苏春莉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南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
法定代表人:葛明
联系电话:010-65246688
传真电话:010-8518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葛明、金馨
联系人:罗国基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确保本金安全和高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过基准的回报。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不包括可转换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剩余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以及经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为投资者提供短期现金管理工具,因此本基金最主要的投资策略在保持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尽可能提升组合的收益。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分为两个层次,其中战略资产配置部分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对宏观经济走势、国家货币政策、资金供求、利率期限结构变动趋势等的研究与判断,预测货币市场利率水平,确定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
战术资产配置部分主要包括交易品种和市场选择等,将由基金经理根据当时的市场情况,结合各品种之间流动性、收益性、信用等级和到期期限等因素,确定组合的各品种比例,在保证组合低风险、高流动性的前提下尽可能提升组合的收益。
同时,管理人还将积极把握短期市场出现的套利机会。由于市场分割、信息不对称等情况会造成市场在短期内的非有效性,这种非有效性会带来一定的套利机会,基金管理人通过跨市场套利、跨品种套利、跨期限套利等策略积极把握市场出现的套利机会。
由于新股、新债发行以及季节效应等因素会使市场资金供求关系短期内发生变化,这种变化会带来市场短期收益率的上升,基金管理人将积极利用这种机会获得超额收益。
基金管理人控制整个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不得超过180天。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税后活期存款利率×(1-利息税率)。(根据2008年12月25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公告》,自2009年1月1日起,本基金采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
货币市场基金作为现金管理的工具,采用活期存款税后利率作为业绩比较基准更能体现本基金良好的流动性。当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市场有更加适合的业绩比较基准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此基准进行调整,并提前三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高流动性、低风险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都低于股票基金、债券基金和混合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已于2009年8月28日复核了本报告的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有关数据的期间为:2009年4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2,934,069,203.32	53.36
	其中:债券	2,934,069,203.32	53.36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80,000,000.00	17.8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23,405,351.34	25.89
4	其他资产	161,268,052.33	2.93
5	合计	5,498,742,606.99	100.00

2.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69,770,658,524.48	16.03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647,899,156.05	13.56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上表中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日融资余额的合计数,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3.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 目	天 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4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7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3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无超过180天的情况。
(2)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65.79	14.39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20.12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8.16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80天	10.28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80天(含)—397天(含)	7.34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11.69	14.39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649,617,956.50	13.59
3	金融债券	109,325,173.80	2.2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9,325,173.80	2.2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175,126,073.02	45.52
6	其他	-	-
7	合计	2,934,069,203.32	61.40
8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881208	08同盛CP01	3,000,000	300,319,853.07	6.28
2	0801081	08央行票据81	3,000,000	299,880,868.68	6.28
3	0881179	08武钢CP01	2,000,000	200,310,985.26	4.19
4	0881207	08苏国信CP03	2,000,000	200,166,445.91	4.19
5	0901015	09央行票据15	2,000,000	199,826,236.61	4.18
6	0881167	08明珠CP01	1,900,000	190,989,734.16	4.00
7	0881172	08国开投CP01	1,500,000	150,023,683.82	3.14
8	0801084	08央行票据84	1,500,000	149,910,851.21	3.14
9	0881209	08大唐CP01	1,400,000	140,932,364.90	2.95
10	0881173	08湘车姜CP02	1,200,000	120,382,117.22	2.52

6.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62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4843%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3605%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4377%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目前投资工具的估值方法如下:
1)基金持有的债券(包括票据)购买时采用实际支付价款(包含交易费用)确定初始成本,按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每日计提收益;
2)基金持有的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合同利率与实际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采用合同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基金持有的银行存款以本金列示,按实际协议利率逐日计提利息。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情况。
(3)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4)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61,036,847.43
4	应收申购款	100,231,204.90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61,268,052.33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5年2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截至2009年6月30日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1.A级基金历史各时间段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

阶段	基金净值收益率①	基金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2005年12月31日	2.1172%	0.0026%	1.6422%	0.0000%	0.4750%	0.0026%
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	1.8329%	0.0029%	1.8799%	0.0003%	-0.0470%	0.0026%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3.0121%	0.0059%	2.7850%	0.0019%	0.2271%	0.0040%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3.5532%	0.0068%	3.7725%	0.0012%	-0.2193%	0.0056%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	0.7874%	0.0059%	0.1785%	0.0000%	0.6089%	0.0059%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6月30日	11.8006%	0.0054%	10.2581%	0.0030%	1.5425%	0.0024%

2.B级基金自基金份额分级以来历史各时间段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

阶段	基金净值收益率①	基金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份额分级至2006年12月31日	0.9308%	0.0012%	0.8985%	0.0002%	0.0323%	0.0010%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3.2589%	0.0059%	2.7850%	0.0019%	0.4739%	0.0040%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3.8006%	0.0067%	3.7725%	0.0012%	0.0281%	0.0055%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	0.9076%	0.0059%	0.1785%	0.0000%	0.7291%	0.0059%
自基金份额分级至2009年6月30日	9.1624%	0.0061%	7.6345%	0.0035%	1.5279%	0.0026%

注:(1)根据《关于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实施基金份额分级的公告》,本基金于2006年7月18日实施分级,分级后本基金设两级基金份额:A级基金份额和B级基金份额,升级后的B级基金份额从2006年7月19日起享受B级基金收益。
(2)相关财务指标中的"净值收益率",A级基金按分级前后延续计算,即本基金分级前的数据全部纳入A级基金进行核算;B级基金自2006年7月19日开始计算。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销售服务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证券交易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本基金合同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费按基金前一日的资产净值乘以0.33%的管理费年费率来计算,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每日应付的基金管理费=前一日该基金资产净值×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的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该基金前一日资产净值乘以0.10%的托管费年费率来计算。计算方法如下:
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前一日该基金资产净值×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的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
基金销售服务费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以及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服务等活动。
在本基金2006年7月18日实施基金份额分级后,本基金A级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0.25%,B级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0.01%。
各级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每日应支付的各级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该级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R÷当年天数
R为该级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的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
(4)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4)至(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4.基金费用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磋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销售服务费,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告。此项调整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基金申购费
(1)申购费率:0
(2)申购份数的计算公式:
申购份额=申购金额÷基金份额净值
本基金的份额资产净值保持为人民币1.00元。申购份数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下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计入基金财产。
2.基金赎回费
(1)赎回费率:0
(2)赎回金额的计算公式: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基金份额净值
本基金的份额资产净值保持为人民币1.00元。赎回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基金转换费
目前,基金管理人已开通了本基金与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50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易方达科讯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基金和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具体实施办法和转换费率详见相关公告。基金转换费用由投资者承担,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其中转出基金赎回费用的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代销机构可对每笔转换申请向投资者收取不高于10元的业务代理费,具体收费标准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4.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www.efunds.com.cn)进行申购、赎回和转换的交易费率,请具体参照我公司网站上的相关说明。
5.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基金转换费率,转换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6.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地域范围、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或特定时间段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促销活动范围内的投资者调低基金转换费率。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2009年3月19日刊登的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部分主要人员情况。
2.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根据最新资料进行了更新。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根据相关公告的内容,增加了10个代销机构:中国建设银行、广东发展银行、东莞银行、江南证券、日信证券、天源证券、中信证券、华宝证券、民族证券和西南证券,将远东证券变更为新时代证券;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基金份额发售机构信息。
4.在"六、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部分,更新了部分表述。
5.在"七、基金转换"部分,更新了部分表述,并相应更新了"十四、基金的费用与税收"中"基金转换费"的部分表述。
6.在"九、基金的投资"部分,补充了本基金2009年第2季度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7.在"十、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数据。
8.在"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根据相关公告的内容进行了更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0809 证券简称:中汇医药 公告编号:2009-032

四川中汇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增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09年9月15日(星期二)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9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9月14日15:00~2009年9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蜀西路30号。
3、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四川中汇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封玮先生。
6、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38人、代表股份76,731,43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66.97%。其中:
(1)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共4人,代表股份49,091,4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85%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34人,代表股份27,639,94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12%
2、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及聘请的保荐机构代表、律师出席了本次临时股东会议。
四、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第2-9项议案,关联股东成都迈特医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五、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审议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形成以下决议:
1、《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6,729,037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份总数的0%;弃权2,4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份总数的0.007%。
2、《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整体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02 购买方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03 拟出售资产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04 定价基准日和出售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05 拟出售资产的期间损益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06 职工安置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07 重大资产出售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08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09 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10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11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12 拟购买资产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13 拟购买资产的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14 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15 拟购买资产期间损益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16 锁定期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17 上市地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18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2.1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32,373,3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4%。
3、《关于签署<四川中汇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协议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370,9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6,7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52%。
4、《关于签署<四川中汇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370,9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6,7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52%。
5、《关于签署<四川中汇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370,9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6,7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52%。
6、《四川中汇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表决结果:同意32,370,9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6,7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52%。
7、《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370,9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6,7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52%。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铁岭财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370,9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6,7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52%。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370,978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16,7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52%。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唐周俊律师见证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意见为:
1、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3、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有资格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其参会资格合法、有效;
4、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